



## 新世纪评级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 的关注公告

受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新科技”或“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025 年 6 月 26 日，本评级机构出具《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航新科技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决定调整航新科技的个体信用级别为  $a^-$ ，主体信用等级调整至  $A^-$ ，评级展望为稳定，并下调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至  $A^-$ 。

图表 1.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2025 年 6 月 26 日）

| 个体信用级别 | 支持因素 | 主体信用级别    | 债券级别        |
|--------|------|-----------|-------------|
| $a^-$  | /    | $A^-$ /稳定 | 航新转债： $A^-$ |

根据航新科技 2025 年 11 月 4 日发布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简称“《公告》”），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广州恒贸”）与衢州创科未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衢州创科”）、杭州畅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杭州畅昇”）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广州恒贸将其持有的航新科技 36,705,96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14.9557%）分别转让给衢州创科和杭州畅昇，股份转让单价为 14.57 元/股，转让对价合计为 534,805,895.48 元。其中衢州创科协议受让航新科技 24,434,39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9.9557%），杭州畅昇协议受让航新科技 12,271,57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5%）。同日，衢州创科和杭州畅昇签署《一致行动及表决权委托协议》，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衢州创科和杭州畅昇作为一致行动人，在航新科技重大决策事项中采取一致行动。为确保双方保持一致行动，杭州畅昇拟将其持有的航新科技 12,271,57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5%）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衢州创科行使。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衢州创科持有航新科技 24,434,390 股股份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 Investors Service Co., Ltd.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9.9557%), 合计持有航新科技 36,705,964 股股份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4.9557%) 对应的表决权,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衢州创科,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胡晨。

新世纪评级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以及对航新科技战略管理、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公司信用质量等方面的影响, 并对航新科技及其发行的“航新转债”的信用质量进行跟踪, 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7 日

